

生态文明建设信息

2023 年第 4 期 总第 38 期

贵阳市图书馆咨询辅导部编

2023 年 12 月 19 日

要 目

理论研究

- 切实加强耕地保护抓好盐碱地综合改造利用
- 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现代化有哪些要点？
- 推动绿色发展促进人与自然和谐共生

国内生态文明建设

- 全面推进美丽中国建设健全自然垄断环节监管体制机制
- 我国将选择 100 个城市和园区开展碳达峰试点建设
- 《加快“以竹代塑”发展三年行动计划》发布

国外生态文明建设

- 巴西积极推动交通业能源转型

理论研究

切实加强耕地保护抓好盐碱地综合改造利用 习近平

今天中央财经委员会研究加强耕地保护和盐碱地综合改造利用问题。下面，讲几点意见。

第一，深刻认识加强耕地保护的重要性和紧迫性

粮食安全是“国之大者”，耕地是粮食生产的命根子。我们党始终高度重视耕地保护问题。党的十八大以来，党中央先后实施农田水利骨干工程、高标准农田建设工程、黑土地保护工程、耕地土壤污染治理和修复工程等，划定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红线，建立省级党委和政府落实耕地保护责任制。这一系列硬措施，守住了耕地红线，初步遏制了耕地总量持续下滑趋势。

同时要清醒认识到，我国人多地少的国情没有变，耕地“非农化”、“非粮化”问题依然突出，耕地撂荒增多，占补平衡存在量不足、质不高问题，守住耕地红线的基础尚不托底。农田水利方面欠账还很多，一些地方水土流失、地下水超采、土壤退化、农业面源污染加重。新时代新征程上，耕地保护任务没有减轻，而是更加艰巨。

第二，加强耕地保护的总体思路 and 关键举措

耕地保护是一个系统工程，当前，要突出把握好量质并重、严格执法、系统推进、永续利用等重大要求。

——量质并重，就是耕地保护既要保数量，也要提质量。永久基本农田必须实至名归，必须是稳产高产良田。耕地占补平衡，不能成为简单的数量平衡，必须实现质量平衡、产能平衡，决不能再搞“狸猫换太子”的把戏。

——严格执法，就是要实行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用“长牙齿”措施保护耕地。分级落实各级党委和政府责任，整合监管执法力量，形成合力。

——系统推进，就是要把耕地保护放到建设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中国式现代化中来考量，落实好主体功能区战略，坚持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保护和系统治理。

——永续利用，就是要处理好近期与长期的关系，不但要为当代人着想，还要为子孙后代负责，把祖祖辈辈耕种的耕地保护好提升好，为后代留下更多发展空间。

守住耕地这个命根子，必须要有几个关键实招。

一是压实耕地保护责任。新一轮国土空间规划已经明确了各地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任务，并落地落图。省级党委和政府得把责任牢牢扛在肩上，确保 18 亿亩耕地红线决不突破。有关部门要严格考核问责，不能含糊。

二是全力提升耕地质量。党的二十大提出，要逐步把永久基本农田全部建成高标准农田。要尽快出台具体实施方案，明确建设内容和投入标准，真正把 15.46 亿亩永久基本农田建成适宜耕作、旱涝保收、高产稳产的现代化良田。加快耕地质量保护立法，实施黑土地保护工程，加强酸化等退化耕地治理，实施耕地有机质提升行动。中央和地方财政要为提升耕地质量提供资金保障，同时加强监管，确保把钱用到耕地上。

三是改革完善耕地占补平衡制度。占补平衡中耕地数量和质量补充不到位，根子是制度漏洞。要将非农建设、农业结构调整、造林种树等各类对耕地的占用，统一纳入占补平衡管理。坚持“以补定占”，把上年净增加的耕地数量作为下年度批准占用耕地的前提。不能占 1 亩良田补 1 亩劣地、占 1 亩整田补 1 亩散地。要健全补充耕地质量验收制度，强化刚性约束，完善后续管护、再评价等机制。

四是调动农民和地方政府保护耕地、种粮抓粮积极性。耕地“非农化”、“非粮化”，一个重要原因是农业特别是粮食种植比较收益偏低。要健全种粮农民收益保障机制。推动现代化集约化农业发展，发展多种形式的农业适度规模经营，提高生产效率，增加粮食种植的比较收益，调动农民保护耕地和种粮积极性。健全粮食主产区利益补偿机制，调动地方政府抓耕地保护、抓粮食生产的积极性，形成粮食主产区、主销区、产销平衡区耕地保护合力。

还要强调一下撂荒地治理问题。要摸清底数，分类推进撂荒地利用。无人耕种的，要通过土地托管、代种代耕等措施，保证地有人种。地不好种的，要通过水利设施建设、地块归并整理、地力培肥等措施，改善耕作条件，尽快恢复生产。对确不宜耕种的，可以根据条件，宜粮则粮、宜经济作物则经济作物，增加多样化食物供给。要重视发挥村集体居间服务、统一经营的功能，因地制宜把撂荒地种好用好。

五是积极开发各类非传统耕地资源。随着科技不断进步，农业生产与土地之间的关系正在发生深刻转变。通过一定形式的技术改造和设施建设，很多原来不能用于农业生产的土地也可以用于农业生产，这就可以突破我国传统耕地稀缺的自然条件限制。比如，盐碱地的改造利用；又如，发展新型设施农业，进行工厂化农业生产，城市里可以生产蔬菜，荒漠戈壁也可以利用起来，这方面新疆、甘肃等地已有成功的案例。要加强科技研发和生产投资，探索有效发

展模式，把“藏粮于地”同“藏粮于技”结合起来，利用各类非传统耕地资源进行农业生产。

最近一个时期，各方面抓耕地保护的积极性明显提高，但也出现了一些急于求成的倾向。保护耕地要严格执法，严厉打击违法违规占用耕地行为，但不能不分青红皂白、来回“拉抽屉”。要实事求是，尊重规律，保护农民利益，加强宣传解读，适当留出过渡期，循序渐进推动。

第三，要抓好盐碱地综合改造利用

盐碱地综合改造利用是耕地保护和改良的重要方面。长期以来，在盐碱地综合改造利用方面，我们党带领人民谱写了辉煌篇章。1949年冬天，新中国刚刚成立不久，党中央就决定对黄泛区盐碱地开展综合治理，经过几十年的改造、几代人的努力，黄泛区变成了名副其实的大粮仓。山东东营、河北沧州是滨海盐碱地的典型区域，过去有个俗语“春天白茫茫，夏天水汪汪，十年九不收，糠菜半年粮”，土地盐碱化非常严重。最近两年，我先后去这两个地方考察，了解到他们都结合实际探索出盐碱地综合改造利用的有效途径。

我国盐碱地多，部分地区耕地盐碱化趋势加剧，开展盐碱地综合改造利用意义重大。对现有大面积盐碱耕地进行改造提升，可以有效挖掘单产潜力。在一些盐碱地发展饲草和现代畜牧业，可以拓展多元食物渠道，不一定都种粮食。适度开发盐碱地等耕地后备资源，可以补充耕地面积。不久前，我去内蒙古巴彦淖尔调研，“三北”地区大量盐碱地上植被稀疏，防风固沙能力差，如不加快治理，将增加荒漠化风险。从这个角度看，治理盐碱地的生态意义也很大。

开展盐碱地综合改造利用，要充分挖掘盐碱地开发利用潜力，加强现有盐碱耕地改造提升，有效遏制耕地盐碱化趋势，稳步拓展农业生产空间，提高农业综合生产能力，做好盐碱地特色农业大文章。要重点抓好几项工作：一是全面摸清盐碱地资源状况，把基础工作打牢。二是搞好顶层设计，研究编制盐碱地综合利用总体规划和专项实施方案，根据水资源等方面条件对成本效益进行综合评估，区分轻重缓急，经过严格认定审批后实施。三是分类施策，分区分类开展盐碱耕地治理改良，梯次推进盐碱地等耕地后备资源开发，加强耕地盐碱化防治。四是坚持粮经饲统筹，因地制宜利用盐碱地，向各类盐碱地资源要食物。五是“以种适地”同“以地适种”相结合，加快选育耐盐碱特色品种，大力推广盐碱地治理改良的有效做法。六是制定支持盐碱地综合利用的财政金融政策，强化资金等要素保障，引导鼓励社会资金投入。

（摘自《求实》2023年12月1日）

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现代化有哪些要点？

习近平总书记在全国生态环境保护大会上强调，“以高品质生态环境支撑高质量发展，加快推进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现代化”。人与自然和谐共生是中国式现代化的鲜明特色和亮丽底色。建设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现代化，要正确处理好高质量发展和高水平保护、重点攻坚和协同治理、自然恢复和人工修复、外部约束和内生动力、“双碳”承诺和自主行动的关系，统筹推进持续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加快推动发展方式绿色低碳转型、加大生态系统保护力度、积极稳妥推进碳达峰碳中和、守牢美丽中国建设安全底线。

可以说，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现代化是对“听天由命”的自然中心主义和“征服自然”的人类中心主义的超越，体现了我们党和国家在新的历史条件下面对全球性挑战的高度生态自觉和强大智慧，开创了生态文明建设新境界。当前，“建设美丽中国已经成为中国人民心向往之的奋斗目标”。我们要以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为指引，正确认识与处理好人与自然关系，坚持绿色发展理念，以环境治理能力和治理体系现代化为保障，全面开启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中国式现代化新征程。

尊重自然、顺应自然、保护自然是实现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现代化的内在要求

人与自然的关系是人类历史的永恒话题，也是人类社会最基本的关系。自然是人类赖以生存发展的基本条件。人因自然而生，在人与自然的关系中，人是主动的，自然是被动的。人类只有遵循自然规律，科学认识、准确把握和正确运用自然规律，按照自然规律办事，才能有效防止在开发利用自然上走弯路，防止破坏自然并可能由此带来的对人类自身的伤害，才能更加科学地利用自然为人们的生活和社会发展服务。

实现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现代化，要求我们必须尊重自然，顺应自然规律，并采取主动保护自然的行为，自觉维护自然生态系统的平衡，对生产方式、生活方式进行管控、约束、规制、调整，把经济活动限制在自然资源和生态环境能够承载的限度内，给自然生态留下休养生息的时间和空间。

生态兴则文明兴，生态文明建设是关系中华民族永续发展的千年大计、根本大计。在以中国式现代化推进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进程中，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现代化是当代生态文明建设的重大目标。尊重自然、顺应自然、保护自然，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的内在要求。应牢固树立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深入践行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动员全社会力量推进生态文明建设，

共建美丽中国，让人民群众在绿水青山中共享自然之美、生命之美、生活之美，走出一条生产发展、生活富裕、生态良好的文明发展道路。

绿色发展是实现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现代化的基本理念

作为刚刚迈入高收入国家门槛的发展中国家与世界上人口最多的国家，我国必须在发展中解决包括生态环境问题在内的所有问题，促进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现代化。建设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现代化，要求始终如一推进绿色发展。绿色发展理念是新发展理念之一，是破除不平衡和不充分发展所导致的环境问题的关键所在。

要大力推进生态优先、节约集约、绿色低碳的发展。生态优先意味着以生态制约和规制发展、以生态规律塑造发展、以生态价值评判发展。节约集约从资源利用延展到人类命运共同体，是彰显生态文明和高质量发展服务效能的重要手段。绿色低碳是更宽泛、更深远意义的生态环境保护，旨在破解全球环境气候与人类生存和发展之间的矛盾，为构建地球生命共同体创造更大空间。

实现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现代化，书写绿色发展新篇章，需要将“绿色”贯穿于“发展”之中，推动发展方式的绿色转型。作为发展的“龙头”，发展规划的生态化是引领发展方式绿色转型的前提；产业、能源和交通运输三个结构的调整优化是发展方式绿色转型的根本性源头；包含生产与生活各方面和全过程，涵盖政府、企业与公众各类主体，实现全自然要素和物质、材料、产品、服务使用利用的全面节约，是发展方式绿色转型的重要抓手；形成绿色低碳的生产方式和生活方式，如建立绿色政策标准、培育绿色低碳产业、健全资源环境要素市场、研发推广节能降碳技术、促进绿色消费，是发展方式绿色转型的根本体现。

环境治理能力和治理体系现代化是实现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现代化的重要保障

实现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现代化，对人类社会的发展过程中引起的环境污染、生态破坏、资源浪费采取预防与治理措施是关键。因此，环境治理能力和治理体系现代化是促进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重要保障。

环境治理能力和治理体系的现代化，是通过环境治理制度体系的构建、完善和运作，使制度理性、多元共治、生态正义、生态民主等理念渗透到环境治理实践中并引起整个社会思想观念、组织方式、行为方式等的深刻变革，进而提升环境治理能力、构建环境治理体系，实现由传统环境管理向现代环境治理转变的过程。一方面，环境治理能力和治理体系的现代化是动态的现代化。它在社会推力、拉力和压力综合作用下，不断调适环境治理模式、手段，不断将环境治理的理念、目标、制度等转化为环境治理效能，使环境治理体系不断发

展、完善、矫正、反馈并重构合法性。另一方面，环境治理能力和治理体系的现代化也是全方位的现代化。它包括环境治理理念、制度、实践等在内的整体性、协同性变革，是对传统环境管理理念的扬弃。

推进环境治理能力和治理体系的现代化，需要以改善生态环境质量为核心，在理念上，坚持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坚持良好的生态环境是最普惠的民生福祉，坚持山水林田湖草沙系统治理；在制度上，始终坚持节约资源和保护环境的基本国策，用最严格的制度保护生态环境，完善生态环境管理制度系统，协调制度间的相互作用，形成制度合力，建立、完善持续改善环境的长效机制；在实践中，构建政府为主导、企业为主体、社会组织和公众共同参与的环境治理体系，推动全社会共同建设美丽中国。

（摘自《中国生态文明》2023年11月21日）

推动绿色发展促进人与自然和谐共生

党的二十大报告指出，中国式现代化是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现代化。建设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现代化，必须牢固树立和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站在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高度谋划发展，将绿色发展内化于社会主义现代化远景目标之中。

推动绿色发展促进人与自然和谐共生，要坚持党对生态文明建设的全面领导。要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不断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心怀“国之大者”，保持加强生态文明建设的战略定力，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确保生态文明建设各项决策部署落地见效。贵州省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守好发展和生态两条底线”的重要指示，围绕生态文明建设“先行区”建设的战略定位，协同推进降碳、减污、扩绿、增长，持续厚植高质量发展的绿色底色和质量成色。

推动绿色发展促进人与自然和谐共生，要辩证处理好发展和生态的关系，以生态文明开辟转型发展新路。生态文明是以可持续发展为特征建立起人与自然、人与社会的良性运行和协调发展关系。习近平总书记强调，协调发展、绿色发展既是理念又是举措，务必政策到位、落实到位。这一重要论述深刻揭示了推动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现代化的方法论特征，对正确运用辩证思维谋划经济社会发展具有重要指导意义，是我们在生态文明理念引领下走好绿色发展之路的重要遵循。辩证理解和处理好发展与生态环境保护的关系，要加快绿色化政策措施及相关项目落地，把“绿色化”作为增长新动能和发展新出路，以更大智慧和勇气推进经济向绿色转型。

推动绿色发展促进人与自然和谐共生，要推动产业结构转型升级，加快构建现代产业体系。贵州省加快传统产业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转型，推动新兴产业聚链成群。实行“以渣定产”，探索磷石膏的资源化、价值化、产业化利用路径。深入推进大宗工业固体废物利用，建立健全绿色低碳循环发展的经济体系。大力推进“三区”建设，积极打造精细化工、新能源材料、节能环保产业集群。

推动绿色发展促进人与自然和谐共生，要持续探索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机制，拓宽“两山”转化通道。绿色发展是发展理念和发展方式的一场深刻变革。各地深入开展省级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机制试点建设，持续深化生态补偿制度改革，深化落实公益林森林生态效益补偿制度。持续抓好生态示范创建，推动创建申报国家级、省级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和“两山”实践创新基地。创新林业碳汇模式，建立林业碳票工作机制，开展林业碳票试点工作。

推动绿色发展促进人与自然和谐共生，要强化生态文明体制建设，以严密法治保障绿色发展。只有实行最严格的制度、最严密的法治，才能为生态文明建设提供可靠保障。黔南州相继出台实施现代环境治理体系改革措施，全面建立生态保护红线、环境质量底线、资源利用上线、环境准入负面清单等“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体系。全面推行生活垃圾分类制度，建立“生态文明云”大数据平台。实行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和责任追究制度，常态化开展自然资源资产离任审计，建立覆盖全州的生态环境网格化监管和“1+5”环境资源审判体系。

（摘自《光明日报》2023年11月14日）

如何以高品质生态环境支撑高质量发展？

习近平总书记在全国生态环境保护大会上强调，今后5年是美丽中国建设的重要时期，要坚持以人民为中心，以高品质生态环境支撑高质量发展，加快推进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现代化。

生态文明建设是关系中华民族永续发展的根本大计，保护生态环境就是保护生产力、改善生态环境就是发展生产力。“以高品质生态环境支撑高质量发展”这个重要论述深刻诠释了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的核心要义，充分体现了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突出强调了绿色发展是发展观的深刻革命，对正确处理高质量发展和高水平保护这一重大关系，厚植高质量发展的绿色底色，不断塑造发展的新动能、新优势具有重大指导意义。

高品质生态环境是支撑高质量发展的必然要求

优美的生态环境是高质量发展的基本目标任务。早在 2015 年，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快推进生态文明建设的意见》就指出，加快推进生态文明建设是加快转变经济发展方式、提高发展质量和效益的内在要求，经济社会发展必须建立在资源得到高效循环利用、生态环境受到严格保护的基础上。同年发布的《生态文明体制改革总体方案》提出生态文明体制改革的理念为“六个树立”，即树立尊重自然、顺应自然、保护自然的理念，树立发展和保护相统一的理念，树立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树立自然价值和自然资本的理念，树立空间均衡的理念，树立山水林田湖是一个生命共同体的理念。2021 年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的意见》提出，以更高标准打好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以高水平保护推动高质量发展、创造高品质生活的总体要求。党的二十大报告指出，必须牢固树立和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站在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高度谋划发展。当前，我国经济社会发展已进入加快绿色化、低碳化的高质量发展阶段。绿色发展是新发展理念的重要组成部分，绿色决定发展的成色，因此良好的生态环境是高质量发展的目标任务和内在要求。

良好的生态环境是高质量发展的关键基础要素。大自然是人类赖以生存发展的基本条件，保持良好的生态环境，人类社会才能得到永续发展。九曲黄河孕育了古老而伟大的中华文明。然而，黄河一直“体弱多病”，生态本底差，水资源十分短缺，水土流失严重，资源环境承载能力弱，成为制约沿黄各省（自治区）高质量发展的关键因素。习近平总书记多次实地考察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经济社会发展情况，指出治理黄河，重在保护，要在治理，为保障黄河安澜、长治久安、促进全流域高质量发展指明了方向。绿色低碳发展是时代潮流、大势所趋，中华民族要实现永续发展，走西方发达国家消耗资源、污染环境谋求发展的老路是难以为继的，只有把绿色发展的底色铺好，才会有未来发展的持续强劲动力。

生态环境质量改善对高质量发展的促进作用愈发显著。“草木植成，国之富也。”良好生态环境既是自然财富，也是经济财富，关系经济社会发展潜力和后劲。党的十八大以来，长江经济带发展把生态环境保护摆上优先地位，长江上中下游协同发力、流域齐治、湖塘并治。2022 年，长江流域国控断面优良水质比例达 98.1%，比 2015 年上升 16.3 个百分点，长江干流连续 3 年全线达到 II 类水质；长江经济带地区生产总值达 55.98 万亿元，占全国比重提高至 46.5%。共抓大保护不仅没有影响发展速度，推动生态优先、绿色发展还提升了长江经济带对全国高质量发展的支撑带动作用。生态环境保护和经济发展是辩证统一的关系，高品质的生态环境可以更有力支撑绿色发展，持续释放新的经济动能。

高品质生态环境支撑高质量发展仍面临挑战

当前生态环境质量改善成效仍不稳固、仍存短板。我国生态文明建设仍处于压力叠加、负重前行的关键期，统筹发展与保护难度不断加大。三大结构调整任重道远，钢铁、冶金、机械、能源、化工等重工业在国民经济中占比较高，成品钢材、精炼铜、精炼铝消费量占全球比重分别为51.7%、55.4%、55.8%，单位GDP氮氧化物、二氧化碳排放仍是美欧等发达国家的两倍以上。公路运输仍为主要运输方式，清洁能源供给尚不稳定，煤电机组调峰的灵活性和保供的安全性对低负荷工况下污染物排放控制提出了更高的要求。生态本底脆弱，历史欠账较多，多达21个省份存在生态系统抗干扰能力弱、气候敏感程度强、时空波动性大、环境异质性高等脆弱性特征。统筹协调监管能力还不能完全满足生态环境保护的系统性、整体性要求，生态补偿、损害赔偿等机制还没有充分建立健全，以高品质生态环境支撑高质量发展仍存在较大压力。

生态环境保护与产业发展关联性有待加强。党的十八大以来，各地加快实施生态环境治理和保护修复重大工程，为生态环境改善提供了有力支撑，但仍存在治理与产业有机融合不够、关联性不强的问题。在各地保护和发展实践中，仍然普遍将产业发展与生态环保割裂开来进行谋划，产业发展在项目引进、立项和规划建设时未能充分考虑资源环境禀赋和生态影响，生态环境建设项目大多被视为纯投入，在生态和产业融合发展、相互促进，生态治理反哺机制和“生态+”新业态培育方面的统筹考虑不够，导致目前产业生态化和生态产业化总体发展水平和质量都不高。生态保护与产业发展是密不可分的，没有生态资源作为依托，产业发展就是无源之水、无本之木；没有绿色低碳、高附加值的产业发展作为支撑，生态环境保护的投入也难以持久，生态优势也就难以转化为发展优势。

高品质生态环境的溢出经济价值尚未充分发掘。高品质生态环境能吸引更多人来投资、发展、工作、生活，带动生态环境投入转化为经济效益，部分地区对优美生态环境的溢出价值发掘不够、转化机制不畅。一些地方生态环境很好，但守着绿水青山，未能创造金山银山，关键在于对良好生态蕴含的经济价值认识不清，对过往的发展思路仍有路径依赖，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机制仍未有效建立。在浙江安吉，一竿翠竹撑起了一方经济，从传统的商品竹开发、竹制品生产，逐步延伸到菌菇等林下经济作物种植、乡村旅游、生态研学，到如今的推动以竹代塑、竹产品碳标签应用、竹林碳汇改革，以全国1.8%的竹产量创造了10%的竹业总产值，探索形成了产业增值、农民增收、产品固碳的生态价值实现新路径。

全面推动以高品质生态环境支撑高质量发展

持续提高生态环境品质。要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坚持精准治污、科学治污、依法治污，保持力度、延伸深度、拓展广度，深入推进蓝天、碧水、净土三大保卫战，持续改善生态环境质量。开展多层次多领域减污降碳协同创新，推行重点行业企业绩效分级管理，推进大气污染减排、水污染防治和水生态修复、土壤污染防治与安全利用等一系列重大工程，加大生态系统保护力度，切实加强生态保护修复监管，持之以恒打造高品质生态环境，不断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优美生态环境需要，有力支撑实现高质量发展的目标。

加强优质环境产品和服务供给。着力加强环境治理能力现代化和绿色技术发展，提升相关产业绿色低碳竞争力。一是强化重大项目环评服务，推进重大战略和政策部署的环评前期工作，加强重点行业项目环评的管理指导和技术帮扶。二是促进新能源汽车等绿色产品消费，积极推动国家绿色发展基金对生态环保产业发展的支持，推动更多绿色低碳技术的应用。三是加强环境服务和产品的绿色贸易，在 WTO 和 APEC 框架下强化环境产品与服务的国际合作，促进关键环保技术引进和集成创新，助推我国产业结构、贸易结构绿色转型升级。

拓宽绿水青山转化为金山银山的路径。总结、培育和推广绿水青山向金山银山转化成功模式，让自然财富、生态财富源源不断带来社会财富、经济财富。一是加强生态治理和特色产业的有机融合，推动生态文明建设、生态产业化、产业低碳化和乡村振兴等协同共进，深入探索推进生态环境导向的开发（EOD）模式。二是创新机制盘活生态资源要素，通过建立付费、交易、补偿等资源要素市场化机制，让资源变资产、资金变股金、农民变股东、绿水青山变金山银山。三是做强生态品牌经济，挖掘各地特色生态文化，培育“生态+”文旅、康养、体育等新业态，发挥高品质生态环境对营商环境和投资贸易的拉动作用。

加强生态环保政策对宏观经济治理的调控作用。充分发挥生态环保对经济社会发展的引导和优化支撑作用，健全美丽中国建设保障体系。一是积极推动生态环保融入宏观经济治理，在专项规划、产业布局、财税金融等政策中，将生态环境纳入高质量发展的基本要素进行考量，加强生态环境政策优化经济发展的功能。二是完善绿色低碳发展经济政策，推动有效市场和有为政府更好结合，优化支持绿色低碳发展的财税金融贸易政策，用财税杠杆撬动更多社会资金促进企业节能减排。三是加强生态环保科技支撑，加快制定传统产业绿色低碳转型和绿色节能产业发展指导性文件，推进臭氧、新污染物治理、低碳等关键核心技术攻关，深化人工智能等数字技术应用，建设绿色智慧的数字生态文明。

（摘自《中国环境公众号》2023年10月8日）

关于更好发挥省级派驻监察作用的思考

生态环境保护派驻监察，是近年来各省深入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全面落实生态环境系统“垂改”决策部署的重要举措。各派驻监察机构积极探索，在压实各级各部门生态环境保护政治责任方面作用日益凸显。作为新的工作模式，如何常态化发挥作用，是派驻监察工作人员一直思考的课题。笔者结合 3 年来的派驻监察工作实践与各地经验，谈谈对生态环境保护派驻监察到底怎么干的认识。

对照分析各省督察工作制度发现，大多数省份规定的派驻监察与例行督察、定点督察、专项督察并列，是从属于省级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的一个分支，不是简化版、低配版的“例行督察”，而是有其自身工作内容与方式的独特举措。

侧重局部的、微观的政策制度落实与问题处理情况

从监察内容上讲，派驻监察重在聚焦重点、查漏补缺、精准发力，侧重的是局部的、微观的政策制度落实与问题处理情况，不同于例行督察站位高远、着眼全局、统筹兼顾。笔者认为，如果说例行督察是对一个地区生态环境工作的“全面体检”，那么派驻监察就应该是“单项检查”“动态监控”。

比如，《山西省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工作细则》规定了例行督察的 10 项内容，其中 4 项是立足全局的根本性、系统性、宏观性事项，而规定派驻监察的 5 项内容，仅有 1 项涉及党委政府全局性工作，另 4 项都是相对微观、具体的事项。新疆、山东、云南等省份均把例行督察反馈问题整改、信访事项调查处理、区域突出生态环境问题等阶段性的、局部的、具体化的问题列入派驻监察的主要内容。宁夏、陕西、重庆等地明确强化日常巡查督导。

因此，派驻监察应该在基于对所监察地区全域情况明、底数清的基础上，从看起来碎片化、随机化的监察内容中知微见著，洞察各级党委政府及有关部门履行生态环境保护职责情况，并通过督促整改个性问题倒逼责任全面落实，着力解决区域生态环境突出问题。另外，派驻监察工作人员作为例行督察、专项督察工作的主力队员，通过开展日常派驻监察工作掌握情况，也是为例行督察、专项督察指引主攻方向。

建立快速反应的常态化机制

从方式方法上讲，派驻监察重在机动性、灵活性、精准性，突出的是一种无时不在、快速反应的常态化机制，有别于例行督察、专项督察等相对固定严密的实施程序。

比如，山西省规定派驻监察采取列席会议、调研走访、调阅资料、现场检查、责成说明、提出意见、督促问责等方式；青海省规定派驻督察采取列席会

议、走访了解、现场督办、暗察暗访等方式；新疆规定派驻监察采取列席会议、走访、问询、查阅资料、实地调查、提请督办等方式。这些派驻监察适用的方式方法，未凸显时间的先后顺序，也没有环环相扣的逻辑关系，呈现出非模式化、非体系化的特征。

可见，从制度设计角度就应充分考虑派驻监察日常工作的效率问题，留足派驻监察机构发挥主观能动性的空间。既可以综合施策打“组合拳”，也可以靶向发力出“关键招”，充分利用好派驻监察常驻不走接地气的优势，常抓不懈，持续输出生态环境保护监管动力。除区域内长期、共性的突出问题报请督察领导小组办公室启动定点督察、专项督察外，派驻监察一般不宜按例行督察的完整流程进驻一地全面督察。避免仪式化、形式化，将主要精力放在监督检查问题的根源和整改问题的成效上。

依计划实施、按期限报告

从工作推进上讲，派驻监察重在计划性、时效性、阶段性，突出的是依计划实施、按期限报告，区别于例行督察“一届一轮次”“一督一报告”。派驻监察工作一般实行年度计划制，由督察领导小组办公室制定（如山东省、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或者批准实施（如河北省、山西省、安徽省）；而例行督察安排一般是在每届省级党委任期内按轮次实施，专项督察和定点督察视情不定期开展。派驻监察报告除重大、突出生态环境问题随时专题报送外，一般要求每月（如青海省）、每季度（如山西省、河北省）或每半年（如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定期报送；而例行督察、专项督察报告，一般要求在督察进驻结束后5—20个工作日形成并报送。

鉴于此，派驻监察机构要立足自身工作职责与规定的日常监察内容，根据督察领导小组办公室或者省生态环境厅年度工作要点，结合区域实际与多方信息渠道掌握的情况，制定合理有序的年度监察计划，报督察领导小组办公室同意后全力推进实施，按本省规定期限定期报送工作情况。

用一系列单项制度作出行为规范

没有严格流程与统一内容，并不是说派驻监察工作就无章可循，可以随心所欲。要把派驻监察工作做实做细做深，同样离不开科学、规范、严密的制度标准。派驻监察机构要用一系列单项制度对自身行为作出规范，方可保障派驻监察工作标准固定不走样、方法规范达效果。

对此，一些派驻监察机构结合工作实践作了有益探索。比如，江西省围绕派驻监察工作定位，配套制定了机构内部运行、问题线索管理以及工作计划、列席会议、走访问询、听取汇报、调阅资料、实地调查、监察报告等内部管理和外部联动9项制度。山西省生态环境厅晋北监察办紧扣派驻监察5项内容8

种方式，尝试制定了《派驻监察管理办法（试行）》及年度工作计划管理、三级督办、协调联动、列席会议、走访调研、调阅资料、现场检查督导、约见提醒、移送追责等 10 项制度，初步建立起“1+10”工作制度体系。这些单项制度的建立与实施，为提高派驻监察规范化、科学化、高效化水平奠定了基础。

（摘自《中国环境报》2023 年 10 月 31 日）

鼓励和支持金融资本更多参与集体林发展

投入不足长期困扰集体林发展，金融支持对于解决这一问题至关重要。进入 21 世纪以来，党中央通过集体林权制度改革，明确林地经营权和林木所有权的资本功能，建立林权抵押贷款制度并不断完善，有力促进了金融资本向林业流动，在我国集体林发展中发挥了十分重要的作用。与此同时，林业融资难、融资贵等问题仍未得到根本解决，金融支持在集体林发展中的作用亟待提升。

近日，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深化集体林权制度改革方案》（以下简称《方案》），充分体现党中央、国务院以深化改革促进集体林发展的决心和信心，再次给广大农民和各类资本吃下“定心丸”。《方案》深入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牢固树立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坚持问题导向，围绕促进金融支持集体林发展，提出一系列创新性举措，为汇聚更强大的资金力量推进集体林发展指明了方向。

一、加大金融机构支持林业发展的政策激励

林业生产经营周期长、投资体量大，对金融的需求十分巨大，但林业前期资金投入多、经营风险大以及林地林木资源价值评估难等特点，又严重制约了金融机构的贷款意愿，因此金融资本进入林业必须依靠政府强力推动。《方案》进一步加大对金融机构的政策支持力度，要求把林权抵押贷款和林业经营主体贷款纳入金融机构服务乡村振兴考核评估范畴，强化激励约束。虽然在 2021 年中国人民银行、中国银保监会印发的《金融机构服务乡村振兴考核评估办法》中，就专门设立了林权抵押贷款指标，但以中央文件再次重申，更能发挥考核评估的威慑力，从而进一步推动金融机构落实林权抵押贷款相关业务，并促进金融机构积极探索，不断开拓与发展林业信贷产品。同时，《方案》提出，商业银行林权抵押贷款不良率高出自身各项贷款不良率 3 个百分点（含）以内的，可不作为监管部门监管评级和银行内部考核评价的扣分因素。通过适度为商业银行“松绑”，有利于激励其基层分支机构敢于和愿意扩大林业贷款。此外，《方案》还要求，把符合条件的林权交易服务、林产品精深加工等纳入绿色金融支持范围，探索基于碳汇权益的绿色信贷产品，符合条件的可纳入碳减

排支持工具范围。把林权、林产品等资源转化成有价值的资产并进入金融领域，为金融机构深度参与集体林发展提供了更加广阔的空间。

二、重点完善林权抵押贷款相关制度

林权抵押贷款是金融支持林业最重要的工具和手段，就目前来看，其作用尚未得到有效发挥。一般来说，金融机构合格的抵押物应该具备产权清晰、价值稳定以及易变现等特征，而集体林权在这方面存在缺陷，这是林权抵押贷款发展受限的根本原因。对此，《方案》提出许多有针对性的改进举措。一是强调确保集体林地承包关系长期稳定，放活林地经营权、保障林木所有权，并明确要求妥善解决集体林地类重叠、权属交叉等问题，进一步增强林权的稳定性和完整性，提升林权作为抵押物的有效性。二是要求健全抵押林权快速处置机制，降低林权变现处置难度，进而减少金融机构处置林权的风险。长期以来，林权变现的最大制约是林木采伐限额制度，抵押权人想通过采伐林木变现的方式行使权利，往往受困于难以获得采伐指标。《方案》提出的不得以各种名义禁止或限制合法的林木采伐行为，对林业经营者实行林木采伐限额 5 年总额控制政策，以及取消人工商品林主伐年龄限制等重大改革措施，有助于确保金融机构抵押权的顺利实现，提高金融机构开展林权抵押贷款业务的积极性。三是鼓励社会资本开展林权收储担保服务。林权收储担保不仅有助于破解林权处置难等问题，还能够降低林权抵押贷款的风险，特别是让林权收储机构提供担保，具有比较强的创新意义。此前，在地方政府出台的有关林权收储担保体系建设的政策中，提出把林业专业大户、家庭林场、林业专业合作社、股份合作社及林业龙头企业等经营主体引入融资担保领域，由于从事林业经营，因此这些经营主体更便于适当处置代偿后取得的抵押物，这就增强了林权收储担保在实践中的可行性。此外，《方案》还要求各地依托现有平台搭建林权流转交易系统，加快林权流转市场的建设，有助于进一步提高林权的流动性。

三、鼓励林业保险产品创新

林业保险对集体林发展意义重大，既有保障作用，又有增信功能，通过与信贷形成合力，有利于缓解林业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方案》提出，支持保险机构创新开发各类林业保险产品，鼓励地方政府将林业保险产品纳入地方优势特色农产品保险奖补政策范围。近年来，各地林业保险创新蓬勃发展，涌现出很多新产品、新机制，例如青海的林木种苗保险和枸杞经济林保险、海南的天然橡胶价格保险、浙江的毛竹收购价格指数保险、四川的核桃价格指数保险、重庆的森林防火气象预警指数保险等，成效较为显著，广东荔枝、湖南柑橘、宁夏枸杞、陕西苹果等地方特色农产品保险都获得了中央财政奖补政策支持，林业保险在化解林业经营风险、保障林农收入等方面发挥了积极作用。未来，

各地还要结合当地特色大胆探索，提供更多多元化差异化的林业保险产品，同时积极发展“保险+信贷”模式，为林业发展提供更多的金融资本支持。

（摘自《中国绿色时报》2023年10月31日）

以高品质生态环境支撑高质量发展

近日，习近平总书记在进一步推动长江经济带高质量发展座谈会上强调，要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坚持共抓大保护、不搞大开发，坚持生态优先、绿色发展，以科技创新为引领，统筹推进生态环境保护和经济社会发展，加强政策协同和工作协同，谋长远之势、行长久之策、建久安之基，进一步推动长江经济带高质量发展，更好支撑和服务中国式现代化。

长江经济带一直是我国大规模工业建设的主战场和农业发展重要区域。长江经济带九省二市国土面积 205 万平方公里，占全国的 21.39%。据统计，2022 年，长江经济带实现地区生产总值 55.98 万亿元，占全国的 46.5%，人口占比为 43.1%，在全国经济中发挥着中枢和协调功能，对地区经济起着带动和拓展作用。长江经济带发展战略实施近 8 年来，沿江省市和中央有关部门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扎实推进长江生态环境保护修复，积极促进经济社会发展全面绿色转型，决心之大、力度之大前所未有。

长江的保护和发展，是习近平总书记长久的牵挂。党的十八大以来，习近平总书记情牵长江保护，指引高质量发展，立足新发展阶段，他强调指出“要站在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高度谋划发展，通过高水平环境保护，不断塑造发展的新动能、新优势，着力构建绿色低碳循环经济体系，有效降低发展的资源环境代价，持续增强发展的潜力和后劲”，对谋划和推动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出的新要求，体现了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对经济社会发展规律认识、对生态文明建设规律认识的不断深化。

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科学指引下，长江经济带发展发生了重大变化。这首先体现在思想认识发生重大转变，共抓大保护、不搞大开发成为共识。沿江 11 省市和有关部门坚持把修复长江生态环境摆在压倒性位置，主动摒弃以牺牲生态环境为代价去换取一时一地经济增长的做法，坚决克服路径依赖、地方保护主义等不良倾向。从印发实施《长江经济带发展规划纲要》，到启动长江流域重点水域十年禁渔；从制定施行长江保护法，到统筹陆海开放打造黄金水道；从加强区域协同联动，到发展壮大战略性新兴产业……长江经济带发展质量稳步提升，发展态势日趋向好，生态环境保护和高质量发展成效明显。

发展方式也随之发生重大变革，创新驱动发展全面起势。长江经济带作为我国科技资源最富集、最具科技创新活力和科技成果转化能力的区域之一，在“推动优势产业延链、新兴产业建链”方面有着得天独厚的条件。在推动长江经济带高质量发展的过程中，长江经济带地区生产总值2022年达55.98万亿元，占全国比重提高至46.5%，比2015年增加1.4个百分点。长江沿线省市正逐步形成一批新产业、新动能，带动产业链上下游一起挺进创新主战场。

相应的，生态环境保护和修复取得重大成就，“一江碧水向东流”美景重现。数据显示，2022年，长江流域国控断面优良水质比例增至98.1%，比2015年上升16.3个百分点，长江干流连续3年保持Ⅱ类水质。长江水生生物资源和多样性恢复向好，“微笑天使”江豚频频露脸；在长江消失多年的鱈鱼出现频次快速增加；刀鲚重回洞庭湖产卵。

今天，长江经济带日益成为我国生态优先绿色发展主战场、畅通国内国际双循环主动脉、引领经济高质量发展主力军，发展成就有目共睹，发展质量稳步提升，发展态势日趋向好。实践证明，生态保护和经济发展是辩证统一的关系，能够相互支持、相得益彰。发展经济不能对资源和生态环境竭泽而渔，生态环境保护也不是舍弃经济发展而缘木求鱼。坚持在发展中保护、在保护中发展，关键是要找到把“绿水青山”转化为“金山银山”的有效路径。

守好绿水青山，换来金山银山。绿色循环低碳发展，是当今时代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的方向，是最有前途的发展领域，我国在这方面的潜力相当大，可以形成很多新的经济增长点。当前，我国经济社会发展已进入加快绿色化、低碳化的高质量发展阶段，厚植高质量发展的绿色底色，把建设美丽中国摆在强国建设、民族复兴的突出位置，我们必将迎来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现代化。

（摘自《光明日报》2023年10月31日）

国内生态文明建设

全面推进美丽中国建设健全自然垄断环节监管体制机制

中共中央总书记、国家主席、中央军委主席、中央全面深化改革委员会主任习近平近日主持召开中央全面深化改革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面推进美丽中国建设的意见》、《关于进一步完善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制度的意见》、《关于健全自然垄断环节监管体制机制的实施意见》、《关于加强专家参与公共决策行为监督管理的指导意见》、《关于加强生态环境分区管控的指导意见》。

习近平在主持会议时强调，建设美丽中国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的重要目标，要锚定 2035 年美丽中国目标基本实现，持续深入推进污染防治攻坚，加快发展方式绿色转型，提升生态系统多样性、稳定性、持续性，守牢安全底线，健全保障体系，推动实现生态环境根本好转。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是国家预算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要完善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制度，扩大实施范围，强化功能作用，健全收支管理，提升资金效能。要健全自然垄断环节监管体制机制，强化制度设计，完善监管体系，提升监管能力，增强国有经济对自然垄断环节控制力，更好满足构建现代化基础设施体系的需要，更好保障国家安全。要立足更好服务和支撑公共决策，加强专家参与公共决策行为监督管理，完善体制机制，规范流程标准，强化全过程管理，营造人尽其才、富有活力、风清气正的专家参与公共决策环境。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在生态环境源头预防体系中具有基础性作用，要加强顶层设计、完善制度体系，以保障生态功能和改善环境质量为目标，推动实现生态环境分区域差异化精准管控。

会议指出，党的十八大以来，我国生态文明建设从理论到实践都发生了历史性、转折性、全局性变化，要根据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的新需求、人民群众对生态环境改善的新期待，加大对突出生态环境问题集中解决力度，着力抓好生态文明制度建设，发挥好先行探索示范带动作用，开展全民行动，推动局部和全局相协调、治标和治本相贯通、当前和长远相结合。要加强组织领导，结合地方实际分类施策、分区治理，精细化建设，通过一项项具体行动推动美丽中国目标一步步变为现实。

会议强调，预算工作体现党和国家意志，要坚持和加强党的领导，发挥集中力量办大事的体制优势，聚焦推进国有经济布局优化和结构调整，推动国有资本向关系国家安全、国民经济命脉的重要行业和关键领域集中，向关系国计民生的公共服务、应急能力、公益性领域等集中，向前瞻性战略性新兴产业集中，更好服务构建新发展格局、推动高质量发展。要始终坚持“过紧日子”的思想，加强财政资源科学统筹和合理分配，合理确定预算收支规模，统筹保障和改善民生，杜绝奢靡浪费等现象。要坚持预算法定，强化预算约束，推动预算绩效管理，发挥人大监督作用。

会议指出，电力、油气、铁路等行业的网络环节具有自然垄断属性，是我国国有经济布局的重点领域。要健全监管制度体系，加强监管能力建设，重点加强对自然垄断环节落实国家重大战略和规划任务、履行国家安全责任、履行社会责任、经营范围和经营行为等方面的监管，推动处于自然垄断环节的企业聚焦主责主业，增加国有资本在网络型基础设施上投入，提升骨干网络安全可

靠性。要对自然垄断环节开展垄断性业务和竞争性业务的范围进行监管，防止利用垄断优势向上下游竞争性环节延伸。

会议强调，专家是推进改革发展的重要智力资源，要加强对专家队伍的政治引领，完善专家参与公共决策的政策保障和激励措施，充分调动专家积极性和主动性。要建立健全从专家遴选到考核监督的全过程、全链条管理制度体系，分领域、分类别完善专家参与公共决策的制度规范，明确专家参与公共决策的职责定位、权利义务和相应责任等，激励这些专家积极为党和政府科学决策建言献策。

会议指出，加强生态环境分区管控，要落实主体功能区战略，衔接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制，聚焦区域性、流域性突出生态环境问题，完善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建立从问题识别到解决方案的分区分类管控策略。要落实地方各级党委和政府主体责任，利用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成果，服务国家和地方重大发展战略实施，科学指导各类开发保护建设活动。

（摘自《人民日报》2023年11月8日）

我国将选择 100 个城市和园区开展碳达峰试点建设

国家发展改革委近日发布《国家碳达峰试点建设方案》，明确选择 100 个具有典型代表性的城市和园区开展碳达峰试点建设，聚焦破解绿色低碳发展面临的瓶颈制约，探索不同资源禀赋和发展基础的城市和园区碳达峰路径，为全国提供可操作、可复制、可推广的经验做法。

方案提出坚持积极稳妥、坚持因地制宜、坚持改革创新、坚持安全降碳 4 条工作原则以及主要目标。到 2025 年，试点范围内有利于绿色低碳发展的政策机制基本构建，一批可操作、可复制、可推广的创新举措和改革经验初步形成，不同资源禀赋、不同发展基础、不同产业结构的城市和园区碳达峰路径基本清晰。到 2030 年，试点城市和园区重点任务、重大工程、重要改革如期完成，有利于绿色低碳发展的政策机制全面建立，有关创新举措和改革经验带动作用明显，对全国实现碳达峰目标发挥重要支撑作用。

（摘自《人民日报》2023年11月8日）

《加快“以竹代塑”发展三年行动计划》发布

为深入推进塑料污染全链条治理，加快推动“以竹代塑”发展，国家发展改革委等部门日前印发《加快“以竹代塑”发展三年行动计划》。

《行动计划》强调，以构建“以竹代塑”产业体系为重点，着力抓好竹林资源培育、竹材精深加工、产品设计制造、市场应用拓展等全链条全要素协调发展，有效提升“以竹代塑”动能、产能、效能，助力减少塑料污染。

《行动计划》提出，到2025年，“以竹代塑”产业体系初步建立，产品质量、种类、规模、综合效益进一步提升，重点产品市场占有率显著提高。与2022年相比，“以竹代塑”主要产品综合附加值提高20%以上，竹材综合利用率提高20个百分点。

（摘自《人民日报》2023年11月3日）

北京财政资金重点投向“绿水青山”

生态环境质量改善是绿色发展的鲜明标志，金融是绿色发展的有力支撑。

北京市逐“绿”而行，通过部门间协同发力，建立了常态、稳定的生态环境保护财政投入机制，聚焦重点、统筹保障，财政资金重点投向“绿水青山”，支持生态环境保护各项工作任务顺利开展。绿色携手金融，搭建发展桥梁，激发全社会共同呵护生态环境的内生动力。

跨部门联动 构建良好政策环境

2023年以来，北京市生态环境局充分发挥跨部门资源联动优势，与中国人民银行北京市分行、北京市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等金融部门加强部门间协同，形成合力，在政策研究方面探索与金融部门的连接点和可能性，强化部门间政策协同，合力构建良好的政策环境。

2023年1月11日，北京市生态环境局与中国人民银行北京市分行签订了合作备忘录。双方锚定碳达峰碳中和目标和“绿色北京”战略，建立全面合作关系，深入拓展在助力减污降碳协同增效等方面的合作。

未来，双方将重点围绕开展企业及项目碳排放评价、建立绿色项目/企业名录、运用货币政策工具支持绿色产业发展、探索建立既符合北京发展特色又与国际标准接轨的绿色评估标准、促进金融机构与绿色产业、项目深入对接等多方面开展全面合作。合作备忘录签署后，双方全面合作、互相托举，通过多次沟通交流、座谈调研，努力在绿色低碳和金融领域发挥合力，形成了富有成效的特色做法。

强化标准融合 搭建绿色与金融之桥

为推动减污降碳协同增效，促进经济社会发展全面绿色转型，今年7月，北京市生态环境局正式印发《北京市企业和项目绿色绩效评价指南（试行）》（以下简称《指南》），开展企业和项目绿色绩效评价工作，探索构建北京市

“本地化”的绿色绩效评价标准，并借助金融的力量推广应用。《指南》以“绩效分级、差异管控”为重要手段，激发企业节能减排内生动力，各企业和项目实施“自愿自证”，北京市生态环境局审核后符合要求的企业和项目纳入绿色企业和项目库，并推送到金融管理部门，促进商业银行与绿色企业对接，给予企业绿色金融支持；同时，研究将绿色企业纳为环保信用良好主体，优化检查方式，做到无事不扰。

“《指南》具有很强的可操作性，便于企事业单位对照，实现精细化管理。同时，通过激励性政策进一步激发企业的减排潜能，实现污染物和温室气体的持续减排。”北京市生态环境局污染源管理处处长刘炜介绍。

借助金融手段 推进绿色低碳转型

北京市在保持稳定生态环境保护财政投入的基础上，借助金融手段，撬动更多金融资源向绿色低碳领域倾斜，持续推动绿色金融产品创新、服务创新、模式创新，让更多真“绿”的企业和项目获得支持。

为健全碳排放权交易机制，更好发挥金融在促进资源高效利用和推进绿色低碳转型中的作用，今年8月，中国人民银行北京市分行会同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北京监管局、北京市生态环境局联合印发《北京市碳资产质押融资试点方案》，对可用于质押的碳资产进行了界定，要求质押融资资金优先用于促进污染防治及碳排放控制领域，规范了碳资产质押融资业务程序，尤其是在贷后管理层面强调优先考虑企业的减排履约能力。

下一步，北京市将进一步发挥生态环境保护部门在减污降碳领域的专业优势，加强与金融等部门的协调沟通，推动绿色金融在减污降碳领域的应用，共同促进绿色低碳发展。

（摘自《中国环境报》2023年10月30日）

上海推动绿色低碳人工智能融合发展

近日，由上海市低碳科技与产业发展协会携手相关科技企业与创新机构共同举办的“碳中和领域人工智能 AIGC（人工智能生成内容）应用前景与人才战略”论坛在上海市科学会堂举行。

论坛发布了“零碳在线”—AIGC 碳中和智能服务云平台，开发团队介绍展示了 AIGC 在碳中和领域的技术实践和应用案例，并发布在线与离线两款产品应用。

另外，为促进量子科技在碳中和领域的应用，推动低碳科技产业化发展，国科量子网络通信有限公司与上海张江发展战略研究院在论坛上签订了“国科量子—张江研究院”联合实验室合作协议。

“国科量子—张江研究院”联合实验室将以量子前沿科技研发推动“零碳—量子安全云”智能服务平台，为碳中和产业链上下游企业提供自主可控的数据安全与智能云服务，以及高水平、大规模、跨领域的新一代信息科技测试与成果转化平台。

“绿色低碳和人工智能是高质量发展的‘双引擎’”。人工智能可推动数字化赋能低碳转型；绿色低碳则为人工智能发展提供更多的应用场景和发展空间。两者相互融合、相互支撑，共同助力上海科创策源和产业创新。

（摘自《中国环境报》2023年10月23日）

四川推进危废环境风险防控技术中心建设

四川正按时间节点有序推进西南区域危险废物环境风险防控技术中心（以下简称西南中心）项目建设。四川省将以建成全国一流的生态环境科技创新平台和政策研究智库为目标，为建立健全“无废城市”建设的“四大体系”提供有力支撑。

四川省生态环境厅不仅多次赴生态环境部、国家发改委汇报对接工作，争取国家政策、资金支持，还结合西南中心功能定位，完成了项目建设方案初稿编制并上报生态环境部。目前，已完成项目可研报告编制。

四川省生态环境厅将围绕“六位一体”核心功能，突出西南区域共建共享，重点建好6个实验室、一个大数据中心、一个基地、N个功能单元，为建立健全“无废城市”建设的“四大体系”提供有力支撑。

6个实验室是指危险废物环境风险识别与鉴别实验室、危废全过程环境风险防控与评估实验室、危废“三化”技术研发实验室、灾害衍生危废环境风险防控与应急技术研究实验室、区域危废重大战略与政策研究实验室、新污染物与新兴固废环境风险防控实验室。

一个大数据中心是指区域危废智慧监管大数据中心。一个基地是指危废利用处置技术试验与成果转化基地。N个功能单元是指与地方政府、企业事业单位合作建设的研发基地、区域应急处置中心等扩展功能单元。

（摘自《中国环境报》2023年10月31日）

国外生态文明建设

巴西积极推动交通业能源转型

巴西政府近日提出一项名为“未来燃料”的法案，涵盖“国家可持续航空燃料计划”“国家绿色柴油计划”等一系列国家计划，主要涉及私家车、航空运输、客货运商用车辆等交通运输领域的能源优化，旨在促进交通行业发展可再生能源、减少碳排放，推动巴西能源转型。

“国家可持续航空燃料计划”鼓励可持续航空燃料的研究、生产和使用。该计划要求航空运营商在 2027 年至 2028 年间将其运营中产生的温室气体排放量减少至少 1%，此后每年减排 1 个百分点，直至达成 2037 年减排 10% 的目标。

“国家绿色柴油计划”中的“绿色柴油”指完全由可再生材料包括动植物油脂、甘蔗及其他生物质废弃物等生产的高效燃料。该计划将每年确定“绿色柴油”的强制性最低生产量，逐步将“绿色柴油”纳入国家燃料体系，以减少对化石燃料的依赖。

“未来燃料”法案还提出，在技术可行性得到验证的情况下，将汽油中的乙醇含量最低和最高占比分别从目前的 18% 和 27.5% 提升至 22% 和 30%。巴西矿业和能源部称，该举措不仅有助于减少碳排放，还有助于降低汽油的价格。

包括生物燃料在内的可再生能源是“未来燃料”法案关注的重点。该法案提出将采用“从油井到车轮”的“生命周期评估”方法，能源生产、提取和运输的各个阶段被纳入其中，对产品和服务的所有温室气体排放和能源消耗进行量化。

巴西在发展生物燃料方面具有显著优势。它是世界上最大的甘蔗生产国之一，而甘蔗是乙醇的生产原料。早在 1975 年，巴西就开始推行“国家乙醇计划”，为甘蔗种植加工和开发乙醇动力汽车提供税收优惠及融资，并于 2003 年开始推行适用乙醇和汽油混合燃料的“灵活燃料”汽车。

近年来，巴西不断提高乙醇在汽油中的强制混合比例，并于 2017 年通过“国家生物燃料政策”，进一步扩大生物燃料的生产和使用。巴西全国机动车制造商协会数据显示，目前全国拥有超过 4000 万辆“灵活燃料”汽车，占该国轻型车的 85%。巴西甘蔗和生物能源产业联盟表示，自推出“灵活燃料”汽车以来，已累计减少排放二氧化碳超过 6.2 亿吨。

（摘自《人民日报》2023 年 11 月 20 日）

印尼努力改善城市公共交通

印度尼西亚首都雅加达首条轻轨正式通车以来，乘客数量稳步增加，积极作用不断显现。该轻轨线全长约 41 公里，连接雅加达市中心及周边卫星城市，全面运营后每天可运送乘客 18 万人次，有效提高首都和周边地区的通勤效率。印尼人口总数约 2.8 亿，面临严重的城市交通拥堵问题。尽管印尼运行了快速公交、小型巴士、地铁等公共交通工具，但由于配套设施不完善、线路较少、成本较高等原因，选择乘坐公共交通工具出行的民众并不多。印尼官方数据显示，私家车的持续增加导致雅加达及周边城市交通拥堵日益严重，并造成空气污染，每年给印尼造成的经济损失近 100 万亿印尼盾（1 元人民币约合 2137 印尼盾）。

为破解交通拥堵难题，印尼近年来加大力度发展城市公共交通。以雅加达为例，该市目前拥有数十条较为完善的快速公交线路，使用红、蓝、绿等不同颜色进行区分，采用快速、高频次的运营模式，并划定专用车道，与社会车辆隔离。2019 年 4 月，雅加达首条地铁线路正式投入运营。2022 年的一项调查显示，地铁开通后，最靠近地铁线路的地区空气污染水平下降 27.4%。今年 8 月，印尼政府表示将为民众发放乘坐大雅加达地区轻轨、地铁及其他公共交通工具的补贴，以降低民众出行成本，鼓励更多人乘坐公共交通工具。

印尼同时致力于提高不同公共交通工具之间的接驳效率，例如加强火车站、轻轨站、快速公交站等站点之间的连通。雅加达还推出了非接触式智能卡和自动收费系统，应用于地铁、轻轨、专线巴士等。市民只需持一张支付卡，就可以乘坐所有交通工具。目前这一支付方式已经覆盖雅加达 80% 的区域。

印尼还积极促进公共交通绿色低碳发展，计划在 2030 年实现全国公交电动化。按照规划，正在建设的印尼新首都 80% 的交通工具将实现电动化。印尼交通部部长布迪·卡里亚·苏马迪表示，交通部欢迎公共和私营部门之间开展更紧密合作，共同创建更加安全、舒适、高效的公共交通系统。

（摘自《人民日报》2023 年 11 月 13 日）

责任编辑：田儒会

组稿：杨家铃 胡姝

本期摘编：贵阳市图书馆

校对：杨家铃 胡姝

排版打印：咨询辅导部
